

##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551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21號  
承辦人：林芷仔  
電話：02-27837863轉283  
電子信箱：ge03@mail.nksh.tp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港高輔字第109601212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110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實施計畫  
(5335769\_1096012126\_1\_ATTACHMENT1.docx)

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臺北市110年度區域資優教育方案「創客夢工場-AI影像辨識」實施計畫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或推薦同學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辦理日期：110年1月26日(二)08:10-16:00(共一天，含午餐)。
- 二、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-本校資訊科技教室(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21號)
- 三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國中七、八年及學生，且符合下列標準者：
  - (一)為顧及課程品質與學習成效，以學過Scratch程式設計優先錄取，錄取30人為限。
  - (二)109學年度就讀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七年級、八年級、九年級之資賦優異學生。
  - (三)109學年度就讀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七年級、八年級、九年級有興趣者，且獲校內教師或該領域專家學者推薦



(請師長於學生報名表上具體描述)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採集體報名(以校為單位)。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匯集學生報名資料，核章後將報名資料正本(團體報名表及學生個人資料皆須填寫)以聯絡箱243-南港高中送至特教組，並於封面註明「區域資優活動報名表」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

(一)原校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2月18日(五)下午4時止。

(二)承辦學校收件截止日期：12月25日(五)下午4時止。

六、錄取公告：110年1月6日(星期三)公告於本校網站。同步公告收費方式，於期限內繳費完畢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七、實施計畫及報名表如附件，敬請各校協助公告，並協助學生後續報名事宜。

八、有相關問題請洽承辦人：南港高中特教組林芷仔組長，連絡電話：27837863轉283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(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除外)

副本：

